

花蓮縣住宿式長期照顧機構獨立倡導及關懷服務指引

目的

確保照顧管理專員於訪查住宿機構個案時，能有效進行獨立倡導與關懷，保障長者權益。

流程步驟

一、訪查準備

1. 確認訪查個案名冊與訪查時間。
2. 準備訪查紀錄表與相關資料。

二、入室前溝通

1. 通知住宿機構業務負責人，表達訪查目的與尊重長者隱私。
2. 確認訪查地點與時間安排。

三、進行訪查

1. 與長者進行個別訪談，重點詢問其生活滿意度、需求及自主權狀況。
2. 留意長者是否有疑似忽視、冷漠或限制自由情形。
3. 觀察長者生活環境與社會支持。

四、紀錄與評估

1. 詳實填寫訪查紀錄表。
2. 評估個案是否需要進一步關懷或通報。

五、溝通與回報

1. 若發現問題，立即與機構負責人溝通並提出改善建議。
2. 將訪查結果回報住宿式機構承辦並追蹤後續改善。

六、後續追蹤

1. 視個案狀況安排再次訪查。

2. 確保問題獲得適當處理。

注意事項

- 尊重長者隱私與意願，訪談過程避免壓迫感。
- 遇有權益受損情況，應啟動申訴及通報機制。
- 維持專業中立，避免與住宿機構產生利益衝突。